

砀山县民政局 2024 年度部门项目支出

绩效目标表及预算安排情况说明

1. “2024 年老年人福利补贴” 项目。

（1）项目概述：为全县 80 岁以上老年人发放高龄补贴，用于保障老年人福利

（2）立项依据：《砀山县 2022 年社会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和养老智慧化建设实施办法》

（3）实施主体：砀山县民政局

（4）起止时间：2024 年 1 月-12 月

（5）项目内容：为全县 80 岁以上老年人发放高龄补贴，用于保障老年人福利

（6）年度预算安排：1950.60 万元

（7）绩效目标：

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
(2024 年度)

项目名称		2024 年老年人福利补贴		
主管部门及代码		砀山县民政局	实施单位	砀山县民政局
项目来源		一般公共预算	项目期	2024 年 1-12 月
项目资金 （万元）		年度资金总额：	1950.60	
		其中：财政拨款	1950.60	
		上年结转		
		其他资金		
年度目标	为全县 80 岁以上老人发放高龄补贴，改善补贴对象经济负担，促进社会和谐稳定。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指标 1：高龄补贴对象	≥20000 人

		质量指标	指标 1: 保障高龄人员基本权益	100%
		时效指标	指标 1: 资金拨付率	100%
		成本指标	指标 1: 经费预算, 专款专用	80-89 岁老人: 50 元/月/人, 90-99 岁老人: 100 元/月/人, 100 岁以上老人: 500 元/月/人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指标 1: 减轻补贴对象经济负担	有效改善
		社会效益指标	指标 1: 维护社会和谐, 为高龄人员生活提供保障	有效提升
		生态效益指标	指标 1: 维护社会和谐, 为高龄人员生活提供保障	有效提升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指标 1: 为高龄人员提供长期保障	可持续影响
			指标 2: 健全补贴制度, 为政策执行提供可持续影响	可持续影响
	满意度指标	满意度指标	指标 1: 保障高龄老年人满意度	≥95%

2.“2024 年度编外财供人员”项目。

- (1) 项目概述: 2024 年编外财供人员
- (2) 立项依据: 2024 年编外财供人员
- (3) 实施主体: 砀山县民政局
- (4) 起止时间: 2024 年 1 月-12 月
- (5) 项目内容: 2024 年编外财供人员
- (6) 年度预算安排: 247.50 万元
- (7) 绩效目标:

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

(2024 年度)

项目名称	2024 年度编外财供人员		
主管部门及代码	砀山县民政局	实施单位	砀山县民政局
项目来源	一般公共预算	项目期	2024 年 1-12 月
项目资金 (万元)	年度资金总额:		247.50
	其中: 财政拨款		247.50

		上年结转		
		其他资金		
年度目标	2024 年编外财供人员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指标 1: 2024 年编外财供人员	55 名
		质量指标	指标 1: 保障编外人员生活权益	100%
		时效指标	指标 1: 工资及时发放	及时
		成本指标	指标 1 编外财供资金	有效控制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指标 1: 促进经济稳定发展	不断提升
		社会效益指标	指标 1: 促进社会和谐稳定	不断提升
		生态效益指标	指标 1: 提升生态效益发展	不断提升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指标 1: 可持续	可持续
	满意度指标	满意度指标	指标 1: 保障对象满意度	≥95%

3.“2024 年婚姻登记处工本费”项目。

（1）项目概述：婚姻登记处工本费（结婚证、离婚证、收养证工本费；收养登记和婚姻登记调档函回函快递费等）

（2）立项依据：婚姻登记处工本费（结婚证、离婚证、收养证工本费；收养登记和婚姻登记调档函回函快递费等）

皖民办字【2020】67 号

（3）实施主体：砀山县民政局

（4）起止时间：2024 年 1 月-12 月

（5）项目内容：婚姻登记处工本费（结婚证、离婚证、收养证工本费；收养登记和婚姻登记调档函回函快递

费等)

(6) 年度预算安排：15.50 万元

(7) 绩效目标：

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

(2024 年度)

项目名称		2024 年婚姻登记处工本费			
主管部门及代码		砀山县民政局		实施单位	砀山县民政局
项目来源		一般公共预算		项目期	2024 年 1-12 月
项目资金（万元）		年度资金总额：		15.50	
		其中：财政拨款		15.50	
		上年结转			
		其他资金			
年度目标	婚姻登记处工本费（结婚证、离婚证、收养证工本费；收养登记和婚姻登记调档函回函快递费等）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	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指标 1：办理婚姻登记量		100%
			指标 2：查询婚姻档案量		100%
		质量指标	指标 1:保障婚姻登记人员基本权益		100%
			指标 2：婚姻登记队伍建设		100%
		时效指标	指标 1：工本费及时支付		100%
			成本指标	指标 1：结婚证、离婚证工本费	
		指标 2：收养证工本费		不超预算	
	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不适用	
	社会效益指标		指标 1：维护社会和谐，民法典有效宣传，促进婚姻登记		有效提升
	生态		指标 1：维护社会和谐，民法典有		有效提升

	效益指标	效宣传，促进婚姻登记	
	可持续影响指标	指标 1: 为全县婚姻登记加强保障	可持续影响
	满意度指标	指标 1: 保障婚姻登记人员满意度	≥95%

4.“2024 年居民家庭经济状况核对平台运营维护费”项目。

（1）项目概述：经济核对中心现以《宿州居民家庭经济状况核对工作信息系统》为平台，通过现代信息技术实现本县大数据的自动核对

（2）立项依据：《宿州市社会救助家庭经济状况核对办法（试行）》，《砀山县社会救助家庭经济状况核对办法（试行）》、《砀山县农村低保核算实施细则（试行）》

（3）实施主体：砀山县民政局

（4）起止时间：2024 年 1 月-12 月

（5）项目内容：经济核对中心现以《宿州居民家庭经济状况核对工作信息系统》为平台，通过现代信息技术实现本县大数据的自动核对。

（6）年度预算安排：20 万元

（7）绩效目标：

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

（2024 年度）

项目名称	2024 年居民家庭经济状况核对平台运营维护费		
主管部门及代码	砀山县民政局	实施单位	砀山县民政局
项目来源	一般公共预算	项目期	2024 年 1-12 月
项目资金（万元）	年度资金总额：	20.00	
	其中：财政拨款	20.00	

		上年结转		
		其他资金		
年度目标	经济核对中心现以《宿州居民家庭经济状况核对工作信息系统》为平台，通过现代信息技术实现本县大数据的自动核对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指标 1：核对授权申请救助对象	100%
			指标 1：反馈核实信息	100%
		质量指标	指标 1：保障经济核对准确性	100%
		时效指标	指标 1：资金拨付率	100%
		成本指标	指标 1： 经费预算，专款专用	20 万元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不适用	不适用
		社会效益指标	指标 1：提高社会救助精准	有效提升
		生态效益指标	指标 1：维护社会和谐，促进社会救助公平	有效提升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指标 1：维护社会和谐，促进社会救助公平	可持续影响
	满意度指标	满意度指标	指标 1：服务对象满意度	≥95%

5.“2024 年困难群众慰问及临时救助支出”项目。

(1) 项目概述: 低保、五保等困难群众春节慰问及临时救助支出

(2) 立项依据: 低保、五保等困难群众春节慰问及临时救助支出

(3) 实施主体: 砀山县民政局

(4) 起止时间：2024 年 1 月-12 月

(5) 项目内容：低保、五保等困难群众春节慰问及临时救助支出

(6) 年度预算安排：60 万元

(7) 绩效目标：

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

(2024 年度)

项目名称		2024 年困难群众慰问及临时救助支出		
主管部门及代码		砀山县民政局	实施单位	砀山县民政局
项目来源		一般公共预算	项目期	2024 年 1-12 月
项目资金（万元）		年度资金总额：	60.00	
		其中：财政拨款	60.00	
		上年结转		
		其他资金		
年度目标	低保、五保等困难群众春节慰问及临时救助支出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指标 1：困难群众春节慰问	100%
			指标 1：临时救助人员	100%
		质量指标	指标 1：保障困难群众人员基本权益	100%
			指标 2：保障临时救助人员基本权益	100%
		时效指标	指标 1：资金拨付率	100%
		成本指标	指标 1： 经费预算，专款专用	60 万元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指标 1：减轻救助对象经济负担	有效改善
		社会效益指标	指标 1：维护社会和谐，为困难群众人员生活提供保障	有效提升

		生态效益指标	指标 1：不适用	不适用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指标 1：为困难群众人员提供长期保障	可持续影响
			指标 2：健全补贴制度，为政策执行提供可持续影响	可持续影响
	满意度指标	满意度指标	指标 1：困难群众人员满意度	≥95%

6.“2024 年社会定补”项目。

（1）项目概述：为全县精简退职职工生活的救助

（2）立项依据：《关于调整我县六十年代精减下放退职职工生活救济标准的请示》

（3）实施主体：砀山县民政局

（4）起止时间：2024 年 1 月-12 月

（5）项目内容：六十年代精简退职职工生活救助 213 人

（6）年度预算安排：135 万元

（7）绩效目标：

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

（2024 年度）

项目名称	2024 年社会定补		
主管部门及代码	砀山县民政局	实施单位	砀山县民政局
项目来源	一般公共预算	项目期	2024 年 1-12 月
项目资金 （万元）	年度资金总额：	135.00	
	其中：财政拨款	135.00	
	上年结转		
	其他资金		

年度目标	六十年代精简退职职工生活救助 213 人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指标 1: 社会定补对象	213 人
		质量指标	指标 1: 保障退职职工基本权益	100%
		时效指标	指标 1: 资金拨付率	100%
		成本指标	指标 1: 经费预算, 专款专用	135 万元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指标 1: 不适用	不适用
		社会效益指标	指标 1: 维护社会和谐, 保障精简退职职工生活救助	有效提升
		生态效益指标	指标 1: 维护社会和谐, 保障精简退职职工生活救助	有效提升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指标 1: 为退职职工提供长期保障	可持续影响
	满意度指标	满意度指标	指标 1: 受益退职职工满意度	≥95%

7.“2024 年社会救助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工作经费”项目。

(1) 项目概述: 根据宿州市民政局 宿州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宿州市财政局 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《关于印发〈宿州市政府购买社会救助服务加强基层经办服务能力的实施细则〉的通知》“县级社会救助工作经费按照城乡低保对象、特困供养人员每人每年不少于 10 元的标准列支

(2) 立项依据:《关于印发〈宿州市政府购买社会救助服务加强基层经办服务能力的实施细则〉的通知》

(3) 实施主体: 砀山县民政局

(4) 起止时间：2024 年 1 月-12 月

(5) 项目内容：根据宿州市民政局 宿州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宿州市财政局 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《关于印发〈宿州市政府购买社会救助服务加强基层经办服务能力的实施细则〉的通知》“县级社会救助工作经费按照城乡低保对象、特困供养人员每人每年不少于 10 元的标准列支

(6) 年度预算安排：55 万元

(7) 绩效目标：

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

(2024 年度)

项目名称		2024 年社会救助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工作经费		
主管部门及代码		砀山县民政局	实施单位	砀山县民政局
项目来源		一般公共预算	项目期	2024 年 1-12 月
项目资金（万元）		年度资金总额：	55.00	
		其中：财政拨款	55.00	
		上年结转		
		其他资金		
年度目标	1. 做好宣传工作，通过印发宣传册子、海报等宣传方式开展社会救助宣传工作，及时准确告知群众申请救助的流程等相关信息 2. 提高社会救助服务质量，按照改革要求切实提升救助时效，为困难群众提供更加便捷的服务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指标 1：有效保障政府购买服务人员	100%
		质量指标	指标 1：保障日常工作正常运转	100%
			指标 2：保障政府购买服务人员基本权益	100%
		时效指标	指标 1：资金拨付率	100%
		成本指标	指标 1： 经费预算，专款专用	55 万元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不适用	不适用

		社会效益指标	指标 1：有效保障救助工作运转	有效提升
		生态效益指标	指标 1：维护社会和谐，促进社会救助公平	有效提升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指标 1：维护社会和谐，促进社会救助公平	可持续影响
	满意度指标	满意度指标	指标 1：服务对象满意度	≥95%

8.“2024 年省级劳模补助”项目。

（1）项目概述：我县现有 50 年代省级劳模 8 人，每人每年 1800 元。

（2）立项依据：《关于对 1958 年前省农业劳动模范给予困难补助的意见》

（3）实施主体：砀山县民政局

（4）起止时间：2024 年 1 月-12 月

（5）项目内容：我县现有 50 年代省级劳模 8 人，每人每年 1800 元。

（6）年度预算安排：1.44 万元

（7）绩效目标：

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

（2024 年度）

项目名称	2024 年省级劳模补助		
主管部门及代码	砀山县民政局	实施单位	砀山县民政局
项目来源	一般公共预算	项目期	2024 年 1-12 月
项目资金（万元）	年度资金总额：	1.44	
	其中：财政拨款	1.44	

		上年结转		
		其他资金		
年度目标	为全县 8 名省级劳模发放补助补贴，保障劳模的权益。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指标 1：省级劳模数量	8 名
		质量指标	指标 1：保障省级劳模人员基本权益	100%
		时效指标	指标 1：发放对象资金及时率	100%
		成本指标	指标 1：经费预算，专款专用	1800 元/人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不适用	不适用
		社会效益指标	指标 1：提高劳模社会地位	有效提升
		生态效益指标	指标 1：维护社会和谐，促进公平	有效提升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指标 1：劳模持续感受党和政府的关怀	可持续影响
	满意度指标	满意度指标	指标 1：劳模对象满意度	≥95%

9.“2024 年失地农民生活补助”项目。

（1）项目概述：解决失地农民的基本生活，有效维护社会稳定，每人每月发放 60 元基本生活补助

（2）立项依据：解决失地农民的基本生活，有效维护社会稳定，每人每月发放 60 元基本生活补助

（3）实施主体：砀山县民政局

（4）起止时间：2024 年 1 月-12 月

（5）项目内容：解决失地农民的基本生活，有效维

护社会稳定，每人每月发放 60 元基本生活补助

(6) 年度预算安排：1093 万元

(7) 绩效目标：

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

(2024 年度)

项目名称		2024 年失地农民生活补助			
主管部门及代码		砀山县民政局		实施单位	砀山县民政局
项目来源		一般公共预算		项目期	2024.1-12 月
项目资金 (万元)		年度资金总额：		1093.00	
		其中：财政拨款		1093.00	
		上年结转			
		其他资金			
年度目标	解决失地农民的基本生活，有效维护社会稳定，每人每月发放 60 元基本生活补助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	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指标 1：保障失地农民的生活权益		100%
		质量指标	指标 1：保障失地农民的生活权益		100%
		时效指标	指标 1：失地农民补助及时发放		及时发放
		成本指标	指标 1：补助标准		60 元/月/人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不适用		不适用
		社会效益指标	指标 1：有效维护社会稳定		不断提升
		生态效益指标	指标 1：有效促进生态文明发展		不断提升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指标 1：可持续影响		可持续
	满意度指标	满意度指标	指标 1：失地农民满意		≥95%

10. “2024 年度编外财供人员” 项目。
- (1) 项目概述：2024 年度编外财供人员
 - (2) 立项依据：2024 年度编外财供人员
 - (3) 实施主体： 碭山县救助管理站
 - (4) 起止时间：2024 年 1-12 月
 - (5) 项目内容：2024 年度编外财供人员
 - (6) 年度预算安排：13.50 万元
 - (7) 绩效目标。

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
(2024 年度)

项目名称		2024 年度编外财供人员		
主管部门及代码		碭山县民政局	实施单位	碭山县救助管理站
项目来源		一般公共预算	项目期	2024 年 1-12 月
项目资金（万元）		年度资金总额：	13.50	
		其中：财政拨款	13.50	
		上年结转		
		其他资金		
年度目标	2024 年度编外财供人员，保障基本生活权益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指标 1：保障足额人员	3 名
		质量指标	指标 1：保障人员生活基本权益	100%
		时效指标	指标 1：发放及时率	100%
		成本指标	指标 1：预算成本	控制预算
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不适用	不适用
		社会效益指标	指标 1：促进社会和谐发展	有效提升
		生态效益指标	指标 1：促进文明生态环境	有效提升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指标 1：可持续影响	可持续
	满意度指标	满意度指标	指标 1：保障对象满意度	≥95%

11.“2024 年救助站工作经费”项目。

（1）项目概述：对全县流浪乞讨人员本着“自愿救助”、“无偿救助”的原则，负责流浪乞讨人员的救助接送任务。

（2）立项依据：《城市生活无着的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办法》（国务院第 381 号令）。

（3）实施主体：砀山县救助管理站

（4）起止时间：2024 年 1-12 月

（5）项目内容：《城市生活无着的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办法》（国务院第 381 号令）

（6）年度预算安排：9 万元

（7）绩效目标。

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

（2024 年度）

项目名称	2024 年救助站工作经费		
主管部门及代码	砀山县民政局	实施单位	砀山县救助管理站
项目来源	一般公共预算	项目期	2024 年 1-12 月
项目资金 （万元）	年度资金总额：	9.00	
	其中：财政拨款	9.00	
	上年结转		

		其他资金		
年度目标	保障救助站日常公用办公正常支出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指标 1： 人员足额保障率	100%
		质量指标	指标 1： 保障机构正常运转	100%
		时效指标	指标 1： 发放及时率	100%
		成本指标	指标 1： 预算成本	不超预算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不适用	不适用
		社会效益指标	指标 1： 保障机构正常运转的影响程度	有效提升
		生态效益指标	指标 1： 维护生态文明发展	有效提升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指标 1：， 维护社会可持续发展	可持续
	满意度指标	满意度指标	指标 1： 保障对象满意度	≥95%

12. “2024 年社会(儿童)福利中心购买服务”项目。

(1) 项目概述: 用于保障购买服务人员的工资, 维护基本生活权益, 有效提升福利事业的服务质量

(2) 立项依据: 保障福利中心工作正常运转, 提升服务质量, 维护工作人员基本生活权益。

(3) 实施主体: 砀山县社会(儿童)福利中心

(4) 起止时间: 2024 年 1 月-12 月

(5) 项目内容: 用于保障购买服务人员的工资, 维护基本生活权益, 有效提升福利事业的服务质量

(6) 年度预算安排: 57.6 万元

(7) 绩效目标。

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

(2024 年度)

项目名称			2024 年社会(儿童)福利中心购买服务		
主管部门及代码			砀山县民政局	实施单位	砀山县社会(儿童)福利中心
项目来源			一般公共预算	项目期	2024.1-12 月
项目资金(万元)			年度资金总额:	57.60	
			其中:财政拨款	57.60	
			上年结转		
			其他资金		
年度目标	用于保障购买服务人员的工资,维 护基本生活权益,有效提升福利事业的服务质量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	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指标 1: 用于保障购买服务人员	100%	
		质量指标	指标 1: 保障购买服务人员基本生活权益	100%	
		时效指标	指标 1: 支付及时率	100%	
		成本指标	指标 1: 购买服务人员经费	57.6 万元	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指标 1: 有效保障购买服务人员基本权益	有效保障	
		社会效益指标	指标 1: 有效保障福利中心工作	有效保障	
		生态效益指标	指标 1: 不适用	不适用	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指标 1: 保障服务人员基本权益	可持续	
	满意度指标	满意度指标	指标 1: 购买服务人员满意度	≥96%	

13.“2024 年社会福利中心水电及公杂费”项目。

(1) 项目概述: 主要用于保障福利中心正常工作运

作，促进单位各项工作顺利开展实施。

(2) 立项依据：用于保障福利中心正常运转

(3) 实施主体：砀山县社会（儿童）福利中心

(4) 起止时间：2024 年 1 月-12 月

(5) 项目内容：福利中心办公区水费、电费及办公区域零星维修，日常公用经费的开支，有效保障福利中心的正常工作运转。

(6) 年度预算安排：22 万元

(7) 绩效目标。

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

(2024 年度)

项目名称		2024 年社会福利中心水电及公杂费		
主管部门及代码		砀山县民政局	实施单位	砀山县社会(儿童)福利中心
项目来源		一般公共预算	项目期	2024 年 1-12 月
项目资金 (万元)		年度资金总额：	22.00	
		其中：财政拨款	22.00	
		上年结转		
		其他资金		
年度目标	对困境儿童及孤儿进行收养照料服务，为当地党政部门减负减压，维护社会的稳定安康。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指标 1：保障福利中心正常运转	100%
		质量指标	指标 1：保障福利中心用水用电	100%
		时效指标	指标 1：资金支付及时率	100%
		成本指标	指标 1：水电公杂费	22 万元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指标 1：促进福利中心工作的稳定	有效促进

		社会效益指标	指标 1：促进福利事业的稳定	有效提升
		生态效益指标	指标 1：不适用	不适用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指标 1：福利中心可持续发展	不断提升
	满意度指标	满意度指标	指标 1：工作人员满意度	≥96%

14. “2024 年砀山县困境儿童及孤儿入户核实经费”项目。

- （1）项目概述：用于对困境儿童及孤儿的核实经费
- （2）立项依据：对县内困境儿童及孤儿的入户核实经费
- （3）实施主体：砀山县社会（儿童）福利中心
- （4）起止时间：2024 年 1 月-12 月
- （5）项目内容：：对困境儿童及孤儿进行收养照料服务，为当地党政部门减负减压，维护社会的稳定安康。
- （6）年度预算安排：4 万元
- （7）绩效目标。

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

（2024 年度）

项目名称	2024 年砀山县困境儿童及孤儿入户核实经费		
主管部门及代码	砀山县民政局	实施单位	砀山县社会(儿童)福利中心
项目来源	一般公共预算	项目期	2024 年 1-12 月
项目资金（万元）	年度资金总额：		4.00
	其中：财政拨款		4.00

		上年结转		
		其他资金		
年度目标	对困境儿童及孤儿进行收养照料服务，为当地党政部门减负减压，维护社会的稳定安康。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指标 1：入户核实工作	100%
		质量指标	指标 1：维护孤儿基本生活权益	100%
		时效指标	指标 1：资金支付及时率	100%
		成本指标	指标 1：入户核实经费	4 万元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指标 1：促进福利事业的稳定	有效提升
		社会效益指标	指标 1：促进福利事业的稳定	有效提升
		生态效益指标	指标 1：不适用	不适用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指标 1：优化救助孤儿的成长环境	不断提升
	满意度指标	满意度指标	指标 1：孤儿满意度	≥96%